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11N1K160624120245201

采购单位（甲方）：宁波市公安局镇海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服务单位（乙方）：宁波新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镇海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2021年度宁波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维修定点项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2021年度宁波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维修定点项目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2021年度宁波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维修定点项目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镇财采确[2024]1208号	宁波新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修理厂	-	-	-	1	项	1460.00	1460.00
合同总价（元）		146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肆佰陆拾元整							

二、付款方式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镇财采确[2024]1208号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	1460.00	预算内资金	直接支付

三、服务条款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宁波新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镇海区骆驼街道团桥329国道西

电话：

电话：8665011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账号：

账号：695584723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